

安徽医科大学处室文件

宣字〔2024〕19号

关于做好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2024年度课题申报和2023年度立项课题结项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门：

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以高质量的研究成果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根据《安徽医科大学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管理办法》（党宣字〔2022〕14号），现开展2024年度课题申报和2023年度立项课题结项工作，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对象

全校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及相关工作的人员，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、学生辅导员及班主任和各级党政机关工作人员等。

二、申报课题要求

选题必须紧扣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实际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、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，深入探索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特点、规律和对策，坚持理论引导与实际应用相结合，重点研究高校党的建设、宣传思想与意识形态工作、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、思想政治理论课及教师队伍建设、基层党组织建设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网络思想政治教育、大学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理论与实践问题，着重围绕建设高水平医科大学的目标开展思想政治理论研究，要在拓展研究视角、丰富研究方法上下功夫，有力推进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。

三、课题申报与结项

申请人可依据《2024年度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选题指南》（见附件1）选题。课题申请人须填写《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申请书》（见附件2）和《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申请汇总表》（见附件3）。申请材料请交课题申请人所在党组织进行汇总，各党组织请于12月20日前报送党委宣传部。电子版按照单位名称设置

文件夹，纸质版只报送单位盖章后的《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申请汇总表》（见附件3）。

对于2023年度已申请立项的课题，符合结项条件的，课题负责人须填写《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结项表》（附件4）和《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结项汇总表》（附件5），并提供发表成果原件、复印件/扫描件等相关支撑材料。结项材料请交课题申请人所在党组织进行汇总，各党组织请于12月5日前报送党委宣传部。电子版按照单位名称和项目编号分层设置文件夹，纸质版须报送《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结项表》（附件4）、单位盖章后的《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结项汇总表》（附件5）和相关支撑材料，发表成果原件仅用于现场验看复印件/扫描件，验看后即带回。

以上材料纸质版报送校党委宣传部知行楼A座604办公室，电子版发至邮箱：1046620141@qq.com，联系人：何海容，联系电话：65176676，其中附件3和附件5须经各党组织汇总初审盖章后为有效。学校将对所报课题和结项课题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，确定并公布立项课题，对已结项课题研究成果进行验收，并根据验收结果，给予一定的研究经费资助。接受各二级党组织统一报送材料，不接受个人报送材料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选题指南

2.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申请书

3.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申请汇总表

4.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结项表

5.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课题结项汇总表

安徽医科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（代）

2024年11月25日